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之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决定拟按照7.96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未满足行权条件的25名激励对象合计916,560股限制性股票。由此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总股本由546,770,824股变更为545,854,26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6月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之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七日